

浙江洁美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股票出售完毕暨计划终止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洁美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所持公司股份已全部出售完毕，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指引第4号——员工持股计划》及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的有关规定，现将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出售及后续安排等情况公告如下：

一、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的基本情况

1、公司分别于2018年9月20日召开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2018年10月15日召开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浙江洁美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浙江洁美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9月21日、2018年10月16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2、截至2018年12月15日，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累计买入1,423,99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5569%，成交金额44,867,784.31元，成交均价约31.5083元/股。本次持股计划购买的股票锁定期为12个月，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计算，即自2018年12月15日至2019年12月14日，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12月15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3、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锁定期于2019年12月14日届满，公司于2019年12月12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了《浙江洁美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锁定期届满的提示性公告》。

本员工持股计划持有的公司股份未出现用于抵押、质押、担保或偿还债务等情形。

二、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股票出售情况及后续安排

- 1、减持期间：2019 年 12 月 16 日至 2019 年 12 月 26 日；
- 2、减持股份数量：1,423,998 股；
- 3、占公司目前总股本比例：0.5509%；
- 4、减持方式：集中竞价及大宗交易方式。其中，大宗交易的受让方与公司 5%以上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或者一致行动关系。
- 5、截至本公告日，本员工持股计划所持有的 1,423,998 股公司股票已全部出售完毕，本员工持股计划账户资产全部变现为货币资产。根据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的有关规定，本员工持股计划已实施完毕并终止，后续将进行相关财产清算和分配工作。

特此公告。

浙江洁美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12 月 28 日